

三明市沙县区卫生健康局

沙县卫健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有关要求，编制本报告。报告的主要内容包括总体情况、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共六个部分组成。报告统计数据时间段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。本报告可在沙县区政府网站卫健局政府信息公开专栏（<http://www.fjsx.gov.cn/wzq/bmwz/wsjkj/zfxxgkzl/zfxxgkndbg/>）查询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沙县区卫生健康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沙县区金沙西路 2 号，邮编：365050，电话：0598-5822821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，沙县区卫健局认真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国家、省、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的要求，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重要政策文件，做好医疗卫生领域的信息公开，积极履行政务公开工作主管部门

职责，以公开、便民、高效为基本要求，以政府网站为依托，不断加大工作力度，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区卫生健康局认真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严格落实国家和省、市有关政策措施，不断健全我局政府信息公开机制，加强组织领导、狠抓工作落实，明确责任、强化监督，积极拓展信息公开领域，扎实推动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。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。2022年度，我局主动公开信息数47条，其中行政许可类11条，其他类信息36条；依申请公开信息0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22年度，我局没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成立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和监督小组，局长任组长，分管领导任副组长，局机关各股（室）负责人为成员，下设办公室在局办公室，明确工作职责，统筹组织协调全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。同时建立信息公开工作保密责任，明确由分管领导把关，一切对外公开的信息在公开之前，必须经过分管领导审核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不出现泄密事件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新要求。根据业务职能及时对原有栏目进行了优化配置，加强了栏目分类，及时发布各类信息。2022年，我局通过政府信息公开网发布各类信息，内容涉及计生特殊困难家庭扶助、财政预决算、机构与人事信息、医疗卫生、疫情防控、行政执法、部门动态等多方面的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严格执行信息审核发布机制，全面落实监督责任。局办公室具体负责日常发布工作，将健康产业、疾病预防服务、卫生行政许可、医师（护士）执业证、饮用水卫生监测、医疗服务、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等内容细化分工至各相关股（室），加强对对应栏目信息发布的沟通协调，按要求、按时按质更新、发布本单位应当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，确保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组织完善，责任明确和工作落实到位。

（六）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

1.加强疫情防控信息发布工作协调，增强多方协同合力。我局通过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开设“传染病防控专栏”及时发布疫情防控信息及相关防控知识，使群众可以通过多渠道了解相关防控知识。2022年度发布疫情相关信息共355条。加强对全区各医疗机构和局属单位的工作指导监督，做到上级单位与下级单位工作指令和信息口径保持一致，增强多方协同合力。

2.进一步规范流调信息发布和管理，保护个人隐私。高度重视涉疫工作敏感信息保密和个人信息保护工作，始终强调流调信息安全和保密工作极端重要性，加强对流调信息安全和保密工作的监督管理，提高队员保密意识，确保在流调工作中保护好当事人的个人隐私，避免对相关人员的正常生活产生不当影响。坚决杜绝擅自发布、传播、泄露非公开发布的疫情防控工作信息，以严明的工作纪律保障疫情防控各项工作落实落细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1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3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	
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	0	0	0	0	0	0	0

	申请							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	结 果	其 他	尚 未	总 计	结 果	结 果	其 他	尚 未	总 计
					维 持	纠 正	结 果	审 结		维 持	纠 正	结 果	审 结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，我局信息公开工作有序推进，但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。部分股（室）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还有待提高，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认知不足，无法

对政务公开范围、内容、方式等作出准确的判断，公开信息量少。下一步我局将加强局各股（室）相关工作人员的指导和监督工作，使相关工作人员充分认识信息公开的重要性和必要性，准确把握信息公开内容，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性、完整性及准确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单位 2022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处理费

三明市沙县区卫生健康局

2023 年 1 月 13 日

